

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樂舞與藝術學士學位學程

114 學年度申請入學審查資料項目及準備指引

➤ 審查資料項目

修課紀錄	A.修課紀錄
課程學習成果	B.書面報告 C.實作作品 E.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
多元表現	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K.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
學習歷程自述	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.就讀動機 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

➤ 審查資料準備指引

審查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在校整體表現 • 必、選修課紀錄 • 學業總成績 	本學士學位學程參考社會、藝術領域等科目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
課程學習成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書面報告 • 實作作品 •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	<p>著重社會、藝術領域等相關課程成果作品（如：文化、音樂、舞蹈、藝術、語言等）的表現與觀點，如能說明選擇該主題或領域的動機、提出個人見解為佳。</p> <p>※與原住民族相關之成果尤佳。</p> <p>※若已繳交之課程學習成果未提及上述內容，也可於學習歷程自述中提供。</p>
多元表現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•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•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•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著重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彈性學習時間之成果紀錄，及其歷程反思。 2. 提供與本學士學位學程相關之成果作品（如：文化、音樂、舞蹈、藝術創作、樂舞影音、語言等）。 3. 提供特殊優良表現之學習歷程與反思，並檢附相關證明（如：展演與藝術創作相關獎項、本土語言能力、參與部落或社會（區）活動等）。 ※本土語言能力證明（如：原、閩、客語或其他語言相關證明）、能展現自我母語能力的具體事例。 4. 請說明以上1~3項與本學士學位學程之連結性。 ※與原住民族相關之表現尤佳。
學習歷程自述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• 就讀動機 •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體說明高中期間已習得的知能與本學士學位學程之連結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原住民族藝術及文化資產相關議題之興趣與反思。 (2)其他與多元文化參與及創意開發學習相關之經驗或反思。 (3)母語學習、部落或社會（區）參與、生活經驗、社會服務。 2. 具體說明申請本學士學位學程的動機，並闡述個人背景、人格特質、經歷或能力等。 3. 明確闡釋未來修課重點及自我學習規劃。